

证券代码：839616

证券简称：拓必拓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鸿锋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6 年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需要对《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6 年年报摘要》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5）及《2016 年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17-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16 年期间所进行的工作进行了总结与分析，形成《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 2016 年期间所进行的工作进行了总结与分析，形成《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16 年的财务决算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与分析，形成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市场情况、行业竞争形式及公司的基本情况，公司对 2017 年的经营及财务目标进行预测，形成了《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7）第 010666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373,309.76 元，截止 2016 年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334,551.69 元。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 2016 年度不分配利润符合《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审议该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原计入“管理费用”的房产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调整计入到“税金及附加”。本次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8 日